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食堂餐厅空调通风系统更新改造成交公告

(招标编号: SHZC20234131)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食堂餐厅空调通风系统更新改造:

中标人: 上海利民机电制冷设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 18.952632 万元

二、其他:

1、项目名称: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食堂餐厅空调通风系统更新改造

项目编号: SHZC20234131

2、公告发布媒体: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3、评审日期: 2023 年 6 月 19 日

4、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或者标的基本概况:

成交供应商: 上海利民机电制冷设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5 号 2101A 室

成交金额: ¥189,526.32 元 (人民币壹拾捌万玖仟伍佰贰拾陆元叁角贰分)。

主要成交标的: 食堂餐厅空调通风系统更新改造 (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施工工期: 30 日历天。

施工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5、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 吴德珍、江阳、陆慧。

在此, 谨对积极参与本项目的所有供应商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公告有效期为三天。如对成交结果有异议, 请于本公告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向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 380 号 11 楼, 邮编: 200070, 联系人: 戴小军, 联系电话: 021-62091273, 传真: 021-33045877) 提出质疑。

备注:

推荐理由: 本次询比采用综合评标法。经专家组询比, 上海利民机电制冷设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符合询比文件要求得分最高, 故推荐为第一成交人。

本项目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之日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费。代理费到账后, 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无误后开具发票。

特此公告！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地 址：上海市虹桥路 1200 号

联 系 人：吕老师

电 话：021-3425456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 380 号 11 楼

联 系 人：戴小军

电 话：021-62091273-8009

电子邮件：daixiaojun@shzfcg.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